

◎ 《百科国学坊》编委会 编

中国大百科全书出版社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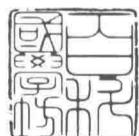
百·科·国·学·坊

线装典藏

第一卷

# 资治通鉴精华十

百科国学坊



第一卷

# 资治通鉴精华

《百科国学坊》编委会 编



中国大百科全书出版社

### 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资治通鉴精华 / 杜京主编. —北京：中国大百科

全书出版社，2015.9

(百科国学坊)

ISBN 978-7-5000-9605-4

I. ①资… II. ①杜… III. ①中国历史—古代史—编  
年体 IV. ①K204.3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(2015) 第194058号

### 百科国学坊·资治通鉴精华

主 编 杜京

编 著 《百科国学坊》编委会

责任编辑 于雯

出版发行 中国大百科全书出版社

地 址 北京阜成门北大街17号

邮 编 100037

电 话 010-88390732

经 销 新华书店

印 刷 三河文通印刷包装有限公司

开 本 16开

印 张 40

版 次 2015年9月第1版

印 次 2015年9月第1次印刷

书 号 978-7-5000-9605-4

定 价 298.00元

# 序言

《资治通鉴》是北宋著名史学家、政治家司马光及其助手根据大量的史料编撰而成的一部编年体史书。所记历史，自东周威烈王二十三年（前四〇三年）开始，到后周世宗显德六年（九五九年），共记载一千三百六十二年的史实，是我国编年史中涵盖时间最长的一部巨著。全书共分为二百九十四卷，共计三百多万字。

《资治通鉴》主编司马光，字君实，陕州夏县（今山西夏县）涑水乡人。后人因为他著有《涑水纪闻》，又称他为涑水先生。司马光生活在北宋中期，仁宗时进士，历任仁宗、英宗、神宗三朝，卒于元祐元年，年六十八岁。去世后追赠太师、温国公，谥文正。

司马光不但是史学家、政治家，而且他在经济上、哲学上、文学上都有非

常重要的贡献。他为人诚笃正直，勤奋好学，政治态度保守，和王安石私交甚笃，但反对其变法，在北宋有极高的声望。

治平三年（一〇六六年），司马光编撰成一部战国至秦共八卷本的编年史，进呈宋英宗。宋英宗让其继续写作，并为他在秘阁设置了书局，协助修书。两年后神宗即位，在听司马光讲读了该书的部分内容后，十分赞赏，以其“鉴于往事，有资于治道”，于是赐名《资治通鉴》，并亲自撰写了序文。后司马光退居洛阳，专心编撰，于元丰七年（一〇八四年）成书，至此共用了十九年的时间。

《资治通鉴》是我国历史著作中一颗璀璨的明珠，是我国第一部编年体通史。它以时间为经、以史实为纬，生动详细地叙述了战国至五代期间历代帝王将相们的为政治国、待人处世之道以及

他们在历史舞台上所经历的悲欢离合，将复杂的史实、多样的人物生动而又形象地表现出来。作为中国古代成就最高的编年体史书，它一直被视为辅佐统治、提供政治智慧的「帝王之学」，是中国自宋代以来历任皇帝的必学科目，也是被众多为官为政者视为案头必备的历史参考书之一。

《资治通鉴》不仅是一部伟大的史学著作，它还具有很高的文学价值。在这部巨著中有许多关于军事、经济、文化、学术思想等方面的历史记载。除了《史记》之外，几乎没有任何一部史著可以与它媲美。时至今日，这部著作的意义已经远远超出了司马光著史治国的本意，在当代气势恢宏的时代背景下，每个史实所晓谕后人的经验和教训，无不给人以深刻的启迪与借鉴。

本次整理出版的《资治通鉴》精华，选取了原著各卷中最具文学艺术价

值和代表意义的经典篇章，加以注释、解读，并配以白话译文，力求多角度、全方位地彰显这部史学名著的不朽魅力。

《百科国学坊》编委会

二〇一五年五月

# 目录

○周纪一	三家分晋	一
○周纪二	商鞅变法	七
○周纪三	孙庞斗智	一五
○周纪四	蔺相如与廉颇	一九
○周纪五	围魏救赵	二三
○周纪六	奇货可居	二八
○秦纪一	荆轲刺秦	三一
○秦纪二	秦末农民起义	三五
○秦纪三	刘邦入关	四〇
○汉纪一	鸿门宴	四七
○汉纪二	韩信拜将	五二
○汉纪三	垓下之战	五七
○汉纪四	灭新复汉	六二
○汉纪五	黄巾起义	七〇
○魏纪一	诸葛亮北伐	七五
○魏纪二	蜀汉降魏	八二
○晋纪一	晋灭东吴	八七
○晋纪二	淝水之战	九二

○晋纪三	刘宋代晋	一〇〇
○宋纪一	太子弑父	一〇三
○齐纪一	东昏侯暴虐	一〇八
○梁纪一	侯景之乱	一二四
○陈纪一	隋朝灭陈	一二八
○隋纪一	炀帝巡游	一三四
○隋纪二	李渊起兵	一四一
○唐纪一	玄武门之变	一四九
○唐纪二	一代女皇	一五九
○唐纪三	中宗复辟	一六七
○唐纪四	安史之乱	一七一
○唐纪五	马嵬之变	一八一
○唐纪六	张巡守睢阳	一八六
○唐纪七	安史之乱平定	一九二
○唐纪八	甘露之变	一〇七
○唐纪九	黄巢起义	二二五
○后梁纪一	李存勖崛起	二三一
○后梁纪二	晋王灭燕	二四一
○后唐纪一	后唐灭梁	二五二

資治通鑑卷一百一十一

◎ 目錄

四

- |                |     |
|----------------|-----|
| ◎ 后晋纪一 石敬瑭建后晋  | 二五八 |
| ◎ 后晋纪二 契丹灭后晋   | 二六七 |
| ◎ 后汉纪一 刘知远称帝   | 二七九 |
| ◎ 后汉纪二 郭威建后周   | 二八七 |
| ◎ 后周纪一 乱世明主周世宗 | 二九九 |

## 周纪一

相处？如果智瑶真的成为继承人，那么智氏宗族早晚会被颠覆。』

## 三家分晋

（威烈王二十三年）初命晋大夫魏斯、赵

籍、韩虔为诸侯。

初，智宣子将以瑶为后。智果曰：『不如宵也。瑶之贤于人者五，其不逮者一也。美鬓长大则贤，射御足力则贤，伎艺毕给则贤，巧文辩惠则贤，强毅果敢则贤；如是而甚不仁。夫以其五贤陵人而以不仁行之，其谁能待之？若果立瑶也，智宗必灭。』弗听。智果别族于太史，为辅氏。

**译文** 周威烈王二十三年（公元前四〇三年）下令晋大夫魏斯、赵籍、韩虔为诸侯。

一开始，智宣子想让智瑶成为继承人。智果说：

『智瑶比不上智宵。智瑶比别人贤德之处有五，但有一个缺点。智瑶仪表堂堂相貌出众，武艺高强才华横溢，能言善辩坚决果断；但他的劣势在于，这个人不厚道。如果他最终为了战胜别人，却做了不道德之事，那还有谁愿意与这种人

赵简子之子，长曰伯鲁，幼曰无恤。将置后，不知所立，乃书训戒之辞于二简，以授二子曰：『谨识之！』三年而问之，伯鲁不能举其辞；求其简，已失之矣。问无恤，诵其辞甚习；求其简，出诸袖中而奏之。于是简子以无恤为贤，立以为后。

简子使尹铎为晋阳，请曰：『以为茧丝乎？抑为保障乎？』简子曰：『保障哉！』尹铎损其户数。简子谓无恤曰：『晋国有难，而无以尹铎为少，无以晋阳为远，必以为归。』

**译文** 赵国大夫赵简子有两个儿子，长子叫伯鲁，幼子叫无恤。赵简子准备选一个当继承人，不过没拿定主意，于是，他决定考验两个儿子，便把他日常训诫的话写在了两块竹简上，分别交给他们，并且叮嘱：『背下来，好好记住。』三年

后，到了赵简子考验两个儿子的时候，他先问大儿子伯鲁竹筒上的话，大儿子伯鲁说不出竹筒上的内容，赵简子再问他『你的竹简哪去了』，才得知竹简已经丢了。赵简子于是又问小儿子无恤，小儿子便背诵了竹简上的训词，再追问竹简的去向，小儿子便从袖口里取出来献上。于是，

赵简子便认为无恤贤德，所以就立他为继承人。

有一次，赵简子派尹铎去了晋阳，临行前尹铎对他说：『您是打算让我去搜刮民财呢，还是谋求立足根本之地？』赵简子说：『当然是谋求立足根本之地了。』于是，尹铎便少算了居民的户数，同时减轻赋税。赵简子得知后对他的儿子无恤说：『要是晋国发难，你可别嫌弃尹铎的地位不高，也不要怕晋阳的路途遥远，你一定要逃到那里去。』

及智宣子卒，智襄子为政，与韩康子、魏桓子宴于蓝台。智伯戏康子而侮段规。智国闻之，谏曰：『主不备难，难必至矣！』智伯曰：『难将由我。我不为难，谁敢兴之！』对曰：『不

然。《夏书》有之：『一人三失，怨岂在明，不見是图。』夫君子能勤小物，故无大患，今主一宴而耻人之君相，又弗备，曰「不敢兴难」，无乃不可乎！蚋、蚁、蜂、虿，皆能害人，况君相乎！』弗听。

智伯请地于韩康子，康子欲弗与。段规曰：『智伯好利而慢，不与，将伐我；不如与之。彼狃于得地，必请于他人；他人不与，必向之以兵，然后我得免于患而待事之变矣。』康子曰：『善。』使使者致万家之邑于智伯。

智伯悦。又求地于魏桓子，桓子欲弗与。任章曰：『何故弗与？』桓子曰：『无故索地，故弗与。』任章曰：『无故索地，诸大夫必惧；吾与之地，智伯必骄。彼骄而轻敌，此惧而相亲；以相亲之兵待轻敌之人，智氏之命必不长矣。《周书》曰：『将欲败之，必姑辅之。』将欲取之，必姑与之。』主不如与之，以骄智伯，然后可以择交而图智氏矣，奈何独以吾为智氏质乎！』桓子曰：『善。』复与之万家之邑。』

智伯又求蔡、皋狼之地于赵襄子，襄子弗

与。智伯怒，帅韩、魏之甲以攻赵氏。襄子将出，曰：『吾何走乎？』从者曰：『长子近，且城厚完。』襄子曰：『民罢力以完之，又毙死以守之，其谁与我！』从者曰：『邯郸之仓库实。』襄子曰：『浚民之膏泽以实之，又因而杀之，其谁与我！其晋阳乎，先主之所属也，尹铎之所宽也，民必和矣。』乃走晋阳。

**译文**等到智宣子去世以后，智襄子智瑶顺理成章地继承了他的位置。一日，智襄子与韩康子、魏桓子在蓝台上设宴，宴席间，智瑶戏弄韩康子，还侮辱他的重臣段规。智瑶的家臣智国听说了这事，连忙警告智襄子说：『主公你要是不提防祸端，祸端迟早会降临的！』智瑶听了这话不以为然：『人们的生死不都是取决于我？我不降罪给他们，哪有什么祸端？』智国说：『并非如此。《夏书》中就有记载：「一个人犯再多的错误，结仇也不会在明面上，虽然现在还看不出来，但你应该提防才对。」身为君子，应该谨慎地处理好身边的小事，这样才不致招致大祸。现在你在宴席上侮辱人家臣子，还不加防备，这怎么行？』

蚊子、蚂蚁、黄蜂、蝎子虽然都是小虫，却都还能害人，何况是国君、国相呢！』智瑶听后依旧不以为然。

后来，智瑶向韩康子索要土地，韩康子起初不同意这种无理要求。他的家臣段规说：『智瑶贪财好利，而且刚愎自用，你如果不给他，他就一定会讨伐我们。所以不如暂且给他，得到土地以后，智瑶势必会更加狂妄再向别人索取土地；如果有谁不给，那他一定会对别人动武。这样我们就可以免除祸患而又能伺机行动了。』韩康子听后觉得有理，于是便派出使臣，送给智瑶一块有万户以上居民居住的领地。

智瑶得到土地后更加放肆，果然又向魏桓子提出了索地要求，魏桓子的地当然也不是白来的。于是家相任章就问他：『你不打算给他吗？』魏桓子说：『他无缘无故来要地，我凭什么给他。』任章于是说：『智瑶无缘无故强行索地，其他大夫一定也很畏惧；我们如果把地给他，那么他势必更加狂妄。智瑶狂妄必然轻敌，我们警惧必然相善；我们用团结之兵对付他这

样狂妄轻敌之人，我看智家的香火烧不了多久了。《周书》上说：「想要打败敌人，不如暂且

顺从；想要夺取敌人利益，必须先给他一些甜头。」主公不如就答应他的要求，让他接着骄傲自大吧。总有一天，我们能一起把他干掉。」魏桓子对任章的说法表示满意，于是也送给智瑶一块有万户居民居住的领地。

智瑶果不其然，过了一段时间，就又向赵襄子要土地，并且一要就是蔡和皋狼两个封地。

赵襄子当然不答应。智瑶勃然大怒，率领韩、魏两家甲兵前去攻赵。赵襄子正准备逃跑，问身边人：「我能逃到哪里去？」随从对他说：「长子的城离这儿最近，而且城墙坚实无比。」赵襄子说：「百姓费尽力气修好城墙，现在又要他们为我拼死守城，谁愿意与我同心抗敌？」于是随从又说：「邯郸城仓库殷实，去那里也不错。」

赵襄子说：「搜刮民脂民膏得来的钱财填补了仓库，现在却又要因战争令他们送命，我有什么颜面面对他们？」赵襄子最后说：「不如还是去晋阳吧，那里曾是我父亲的属地，父亲有言在先，

三家以国人围而灌之，城不浸者三版；沉灶产蛙，民无叛意。智伯行水，魏桓子御，韩康子骖乘。智伯曰：『吾乃今知水可以亡人国也。』

桓子肘康子，康子履桓子之跗，以汾水可以灌安邑，绛水可以灌平阳也。

繆疵谓智伯曰：「韩、魏必反矣。」智伯曰：「子何以知之？」繆疵曰：「以人事知之。夫从韩、魏之兵以攻赵，赵亡，难免及韩、魏矣。今约胜赵而三分其地，城不没者三版，人马相食，城降有日，而二子无喜志，有忧色，是非反而何？」

明日，智伯以繆疵之言告二子，二子曰：「此夫谗人欲为赵氏游说，使主疑于二家而懈于攻赵氏也。不然，夫一家岂不利朝夕分赵氏之田，而欲为危难不可成之事乎！」二子出，繆疵入曰：「主何以臣之言告二子也？」智伯曰：

遇困难时去找尹铎，尹铎宽待百姓，他们一定能与我同舟共济。」

于是赵襄子逃往晋阳。

『子何以知之？』对曰：『臣见其视臣端而趋疾，知臣得其情故也。』智伯不悛。绎疵请使于齐。

**译文**智瑶、韩康子、魏桓子三家围攻晋阳，智瑶

想出办法以水淹城，没过几天，城墙上面就只差三块地方没有被淹没了，城里锅灶都已经被泡，

青蛙到处跳跃，人民却仍众志成城，不肯投降。

智瑶巡视着水势，魏桓子为他驾车，韩康子为他护卫。智瑶自言自语道：『我今天才知道，水竟

然可以灭亡一个国家。』听了这话，魏桓子悄悄用胳膊肘捅了捅韩康子。韩康子也回应似的用脚踩了踩魏桓子的脚。二人对了对眼神，意思是：这么来说，汾水可以灌破魏国的都城，绛水也可以灌破韩国的平阳了。

智家有一个谋士叫绎疵，他最早看出来韩、魏二人的异心，于是他对智瑶说：『韩、魏两家早晚会上反叛的。』智瑶听完反问他：『你怎么知道？』绎疵说：『这不过是人情事理而已。现在我们调集了韩、魏两家的军队攻打赵，等赵一旦灭亡，灾难就会落到韩、魏两家头上了。我们虽

然和他们约好灭掉赵家后三分其地，现在晋阳城马上就要被水淹没，城内已经宰马充饥，破城指日可待，而韩康子、魏桓子却面色忧惧，丝毫不没有欣喜之情，这不是反心的证据是什么？』

第二天，智瑶把绎疵说的话告诉了韩、魏二人。二人听后脑门子直冒冷汗，马上辩解道：『这不过是小人的离间之计，绎疵是想为赵家游说，使主公怀疑我们的居心从而懈怠进攻赵家的时机。我们两家怎么可能放着到手的土地不要，冒这么大风险去帮助国脉垂危的赵呢？』智瑶于是消除疑虑，等到二人出门后，绎疵又进来，气愤地说：『主公怎么能把臣的话全都告诉他呢？』智瑶反问他：『你怎么知道？』绎疵说：『我见他们看到我神色匆匆，可见他们知道我已经看破他们的心思。』智瑶不听绎疵的话。于是绎疵对智瑶失去信心，遂向他请求出使齐国。

赵襄子使张孟谈潜出见二子，曰：『臣闻唇亡则齿寒。今智伯帅韩、魏以攻赵，赵亡则韩、魏为之次矣。』二子曰：『我心知其然也；恐事

未遂而谋泄，则祸立至矣。』张孟谈曰：『谋出二主之口，入臣之耳，何伤也！』二子乃潜与张孟谈约，为之期日而遣之。

襄子夜使人杀守堤之吏，而决水灌智伯军。

智伯军救水而乱，韩、魏翼而击之，襄子将卒犯其前，大败智伯之众，遂杀智伯，尽灭智氏之族。唯辅果在。

译文

围城数日，赵襄子脱身乏术，只好派遣张

孟谈为使秘密出城见韩、魏二人。张孟谈免去客

套，开门见山便说：

『不知你们是否听说过唇亡齿寒的典故。现在智瑶率领韩、魏两家围攻赵

家，等到赵家灭亡后，我想韩、魏的死期也不远了罢。』韩康子、魏桓子听了这话，于是袒露心

声：

『我们心里早知会如此，只怕事未成而提前

泄露，导致胎死腹中，大祸临头。』张孟谈说：

『此计谋出自二位主公之口，只我一人听到，又怎会有伤害？』

于是两人与张孟谈密谋过后，便送张孟谈回城。

赵襄子想出一个万全计策。夜里，他派人暗

杀了智军的守堤官吏，使决河堤反灌智瑶军营。智瑶军队仓皇落水，阵脚大乱，狼狈不堪。此

时，韩、魏两家军队突然从两翼杀出，赵襄子军队攻其正面。不消片刻，大败智家军。赵襄子杀死智瑶，又将智家族人全部诛灭。于是，智家家族里，只剩下早已另立为辅氏的智果一支得以幸免。

## 周纪二

韩、魏、赵、齐、楚、燕六国皆在河、山以东。

**译文** 周显王七年（公元前三六二年）秦献公去

世，秦孝公即位。秦孝公那一年二十一岁。当时

（显王七年）秦献公薨，子孝公立，孝公生二十一年矣。是时河、山以东<sup>①</sup>强国六，淮、泗之间小国十余，楚、魏与秦接界。魏筑长城，自郑滨洛以北有上郡；楚自汉中，南有巴、黔中。皆以夷翟遇秦，摈斥之，不得与中国之会盟。于是孝公发愤，布德修政，欲以强秦。

（显王八年）孝公下令国中曰：『昔我穆

公，自岐、雍之间修德行武，东平晋乱，以河为界，西霸戎翟，广地千里，天子致伯，诸侯毕贺，为后世开业甚光美。会往者厉、躁、简公、出子之不宁，国家内忧，未遑外事。三晋攻夺我先君河西地，丑莫大焉。献公即位，镇抚边境，徙治栎阳，且欲东伐，复穆公之故地，修穆公之政令。寡人思念先君之意，常痛于心。宾客群臣有能出奇计强秦者，吾且尊官，与之分土。』于 是卫公孙鞅闻是令下，乃西入秦。

**注释** ①河、殷山以东：秦国在河之西，山之西。

周显王八年（公元前三六一年），秦孝公对全国人民说：『当年，先祖秦穆公，占据岐山、雍地，他励精图治，以黄河为国界，向东平定晋国之乱，向西称霸于戎翟等族，占地广达千里，周王赐予方伯委以重任，各路诸侯都争相祝贺，开辟了光大宏伟的基业。只不过后来厉公、躁

公、简公以及出子造成国内动乱，魏、赵、韩三国竟然夺去先王基业河西之地，这是家恨国耻。后来献公即位，平定边境，安抚黎民，他迁都栎阳，准备东征，收复穆公旧地，重修政法。当我

## 商鞅变法

想到先辈们未竟之志时，非常痛心。宾客群臣中如有人能献奇计，使秦国强盛，我就封他高官，封地千亩！」这时，卫国一位叫公孙鞅的人，听到了这道命令，便西行来到秦国。

公孙鞅者，卫之庶孙也，好刑名之学。事魏相公叔痤，痤知其贤，未及进。

会病，魏惠王往问之曰：『公叔病如有不可讳，将奈社稷何？』公叔曰：『痤之中庶子卫鞅，年虽少，有奇才，愿君举国而听之！』王嘿然。公叔曰：『君即不听用鞅，必杀之，无令出境！』王许诺而去。公叔召鞅谢曰：『吾先君而后臣，故先为君谋，后以告子。子必速行矣！』鞅曰：『君不能用子之言任臣，又安能用子之言杀臣乎！』卒不去。王出，谓左右曰：『公叔病甚，悲乎，欲令寡人以国听卫鞅也！既又劝寡人杀之，岂不悖哉！』

**译文** 公孙鞅原本是卫国宗室庶出的后裔，尊崇法

家理论。以前他在魏相公叔痤手下，公叔痤一直没来得及向魏公推荐他，但心里清楚他的才干。

富国强兵之术；公大悦，与议国事。

卫鞅既至秦，因嬖臣景监以求见孝公，说以

后来公叔痤病重，魏惠王来看望他，对他不说：『如果你不幸去世，那么你的工作由谁来接替比较合适？』公叔痤说：『我手下有个人叫公孙鞅，年纪虽轻，但却极为有才，我希望国君能把我的工作交给他来处理！』魏惠王听后默然不表。公叔痤又说：『要是国君您不想采纳我的建议，那我就一定要杀了公孙鞅，不然他离开魏国，日后必成祸害。』魏惠王答应公叔痤后便告辞了。公叔痤见魏惠王已走，立刻急忙召见公孙鞅。公叔痤先道歉说：『我必须先忠于君，再照顾属下，现在你听我的，马上逃走吧！』公孙鞅摇头说：『难道国君不听从你的意见任用我，却要听从你的意见杀我？』

公孙鞅没有出逃。魏惠王离开公叔痤家，对左右近臣说：『公叔痤已经病入膏肓了，可是，他先叫我委以公孙鞅重职，一会儿又劝我杀他，这岂不是自相矛盾？』

(显王十年) 卫鞅欲变法，秦人不悦。卫

鞅言于秦孝公曰：『夫民不可与虑始，而可与乐

成。论至德者不和于俗，成大功者不谋于众。是以圣人苟可以强国，不法其故。』

甘龙曰：『不然，缘法而治者，吏习而民安之。』

卫鞅曰：『常人安于故俗，学者溺于所闻，以此两者，居官守法可也，非所与论于法之外也。智者作法，愚者制焉；贤者更礼，不肖者拘焉。』

公曰：『善。』以卫鞅为左庶长。卒定变法之令。令民为什伍而相收司<sup>①</sup>、连坐，告奸者与斩敌首同赏，不告奸者与降敌同罚。有军功者，各以率受上爵；为私斗者，各以轻重被刑大小。僇力本业，耕织致粟帛多者，复其身；事末利<sup>②</sup>及怠而贫者，举以为收孥<sup>③</sup>。宗室非有军功论，不得为属籍<sup>④</sup>。明尊卑爵秩<sup>⑤</sup>等级，各以差次名田宅、臣妾、衣服。有功者显荣，无功者虽富无所芬华。

**注释** ①收司：纠发，举发。一家有罪，需要九

家一起举发；若不举发，则九家连斩。②末利：

工、商。③收孥：贬为奴婢。秦法，一人有罪，

收其家室。到了汉文帝元年，这项法令才被废

除。④属籍：宗属之籍，姓氏之宗。⑤秩：职位，官位。

**译文** 公孙鞅来到秦国后，依靠秦国宠臣景监的推荐来见秦孝公。他在大堂上陈述了自己那套富国强兵的策略。秦孝公听了以后大喜过望，从此便与他共商家国大事。

周显王十年（公元前三五九年），公孙鞅倡议变法改革，可惜秦国的贵族都不赞成，因为这

其中会影响他们的利益。于是，公孙鞅便对秦孝公说：『对于凡夫俗子，我们不能和他们分享开创的计划，只能分享成功。有德之人不能与凡夫俗子同俗，要成大事不能和众人谋划。所以贤人只要能使国富民强，用不着依循旧法。』这时，大夫甘龙反驳说：『不对，旧法是历经几代人修

改的结果，哪能轻易更改，只有依旧法，才能使官员熟识规矩，百姓安居乐业。』公孙鞅说：『俗人们只知道安于旧习，不思进取，而腐儒往往被「常识」限制。这两种人，让他们遵纪守法可以，但不能与他们谋划大事。聪明的人用来制定法规，只有愚笨之人才总是受制；聪明的人因

地制宜，无能的人死守旧法。』

秦孝公这时鼓掌道：『说得好！』于是任命公孙鞅为左庶长，制定变法的法令。他下令将人民编为五家一伍、十家一什，互相监督，犯法连坐。举报奸谋者与杀敌立功者同赏，而隐匿不报者也与临阵降敌者同罚。立军功者，可以获上等爵位；私下斗殴内讧者，处以刑罚。本分做事，耕田织布生产粮食最多者，就免去他们的赋役。

不务正业、懒惰贫穷的人，全家都要成为国家奴隶。皇亲国戚没有获得军功，无法享有宗族地位。明确官阶等级制度，分配给贡献多的人应该享有的田房住宅、奴仆侍女、衣饰器物等。使有功者显贵，无功者即使富有也不能显赫。

令既具未布，恐民之不信，乃立三丈之木于国都市南门，募民有能徙置北门者予十金<sup>①</sup>。民怪之，莫敢徙。复曰：『能徙者予五十金！』有一人徙之，辄予五十金。乃下令。

令行期年，秦民之国都言新令之不便者以千数。于是太子犯法。卫鞅曰：『法之不行，自上

犯之。』太子，君嗣也，不可施刑，刑其傅公子虔，黥其师公孙贾。明日，秦人皆趋<sup>②</sup>令。行之十年，秦国道不拾遗，山无盗贼，民勇于公战，怯于私斗，乡邑大治。秦民初言令不便者，有来言令便。卫鞅曰：『此皆乱法之民也！』尽迁之于边。其后民莫敢议令。

**注释** ①金：二十两为一金。②趋：向，从。

**译文** 法令已经制定但尚未公布时，公孙鞅害怕百姓不信任，于是就下令在国都的集市南门立下一根长三丈的木杆，如有谁能把它搬到北门就赏十金。百姓们听了这事儿都觉得很奇怪。公孙鞅于是又把赏金提高到五十。终于，有一个人果真把木杆搬到了北门，他立刻得到了五十金的赏钱。

这时，公孙鞅的诚信已在百姓中流传，这才下令颁布变法令。

颁布变法令的一年后，秦国的不少百姓都到国都来控诉新法使民不便。这时太子正好也触犯了法律。公孙鞅说：『因为上层有人带头违反法律，这才导致变法不能实行。』太子是储君，不能施以刑罚，于是便将他的老师公子虔处刑，在